



大会 — 第 42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6：环境保护 — 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

推进尼日利亚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的发展
（由尼日利亚提交）

执行摘要 本文件报告了尼日利亚在开发与部署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低碳航空燃料（LCAF）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方面，通过利害攸关方共同参与开展的努力和举措。这些合作促成落实了必要的政策、利害攸关方的承诺，以及在欧洲航空安全机构（EASA）等方面支助下正在编制的可行性报告。 为了尼日利亚实现预期目标，包括加入全球行动以加速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的全球范围开发和部署，将需要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在能力建设和融资等方面得到必要的支助。 行动：请大会： a) 认识到尼日利亚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开发与部署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做出的承诺； b) 请理事会持续支助各国，特别是支助发展中国家开展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和 c) 请理事会在包括 SAF、LCAF 及其他更清洁能源等脱碳项目方面，通过确保国际民航组织融资投资枢纽运行路径畅通，更加便利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获得供资。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战略目标：航空具有环境可持续性。
财务影响：	不适用
参考文件：	《国际民用航空公约》（Doc 7300/9 号文件） 附件 16 第 IV 卷—《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CORSIA）》 A41-21 号决议：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环境保护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气候变化。 国际民航组织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全球框架（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通过）。

1. 背景

1.1 继大会第 A41-21 号决议 —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环境保护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 — 气候变化之后，尼日利亚于 2023 年 10 月举办了其首次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磋商会议。首次举办的此类会议使航空部门、石油和天然气部门、航空公司、标准化机构和金融部门等各部委、部门和机构的官员了解到了国际民航组织在 SAF 和低碳航空燃料（LCAF）以及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方面的举措。会议一致认为，尼日利亚应制定对 SAF 和 LCAF 进行可行性研究的国家路线图，会议还敦促尼日利亚民航局（NCAA）与国家气候变化理事会秘书处（NCCCS）合作，以便能够将可持续航空燃料纳入国家能源过渡计划。

1.2 2024 年 11 月，根据可持续航空燃料援助能力培训（ACT-SAF），即：欧盟非洲—印度洋项目（第 II 部分），与 NCCCS 协作并通过欧盟航空安全机构（EASA）提供技术支助，举办了第二次磋商会议。会议通过了 SAF 短期行动计划草案，核准了在 EASA 支助下开展全面可行性研究的必要性，并建议就燃料标准、可持续性、政策和直供线路（DSL）设立初步工作组。会议还强调了让提炼厂、金融机构和农业部充分参与这一进程的重要性。

1.3 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举行，重点是推动尼日利亚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举措从规划走向实际实施，并制定了为 SAF 生产项目查明融资渠道的战略。来自一些非洲国家的利害攸关方参加了此次会议。会议包括演示介绍、座谈讨论、推介会，并就以下方面进行了深入讨论：

- a) 银行可担保性和风险分担模型；
- b) 原料、承购协议和 FID 在构建 SAF 项目结构方面的作用；
- c) 混合融资、气候债券和碳信用等融资机制；
- d) 独一无二的 SAF 工厂的去风险战略；
- e) 融投资枢纽及其在非洲 SAF 融资方面的可能应用；和
- f) 关于项目执行和试运行的法律和技术观点。

在 EASA 的支助下，还成立了可行性研究技术工作组。

2. 讨论

2.1 大会第 A41-21 号决议 —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环境保护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 — 气候变化指出，为促进国际航空的可持续增长并实现其全球理想目标，需要采取一种全面的做法，由减少排放所需的一揽子措施组成，其中包括技术、可持续航空燃料、运行改进和基于市场的措施等各个方面。

2.2 因此，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CAAF/3）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了国际民航组织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全球框架。该框架认识到，实现 LTAG 需要采取综合的方法，预计到 2050 年，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低碳航空燃料（LCAF）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将对航空二氧化碳减排做出最大贡献。

2.3 此外，国际民航组织全球框架强调，尽管开发和部署这些燃料的举措日益增多，但目前这些燃料的生产水平仍然极低，仅占有航空燃料使用量的 0.2%，因此迫切需要采取全球行动，加快全球范围内开发和部署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以实现 LTAG。

2.4 为此，尼日利亚与国际民航组织其他许多成员国一样，通过利害攸关方的共同参与，启动了开发和部署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能源的所需政策。这些合作已取得有意义的成果和进展，包括在 EASA 支助下持续编制可行性报告。

2.5 但是，初步评估强调需要在培养熟练劳动力、研发、融资和资源调动等方面持续提供支助以开展能力建设。这些需求并非尼日利亚独有，其他许多发展中国家也采取了开发和部署 SAF、LCAF 及其他更清洁能源的举措。

2.6 在尼日利亚实现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能源的目标将需要进行能力建设，并加强在 SAF 和生物柴油的原料、可持续性、提炼、质量检测和市場方面的专业知识开发，并推进相关研究。技术转让也是尼日利亚部署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能源的关键。此外，还需要提升监管部门的专业知识，以支助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能源的开发和部署。

2.7 SAF 的开发和生产需要吸引投资并获得资金，这需要在原料收集、生物提炼厂、混合基础设施和分销网络方面进行大量的前期资本投资。近期启动的国际民航组织融投资枢纽响应了大会第 A41-21 号决议第 18(a) 段，旨在通过将项目与全球投资者联系起来，确保为可持续航空燃料（SAF）生产、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和脱碳举措等航空可持续性项目提供资金。此外，2025 年航空气候周期间得出的结论是，为了加快到 2050 年实现净零排放的全球行动，必须注重为航空脱碳项目提供融资渠道。尼日利亚和许多难以获得低息供资的发展中国家将需要有针对性的支助，以鼓励对这些举措的投资和供资渠道。因此，尼日利亚与其他许多发展中国家一样，亟盼通过国际民航组织融投资枢纽受益，以开发和部署 SAF、LCAF 和其他更清洁航空能源。

3. 结论

3.1 尼日利亚已通过积极的政策和利害攸关方的参与，展示了其对可持续航空燃料开发和部署的承诺。尼日利亚拥有宜人的气候、充足的土地、丰富的生物物质、现有的提炼厂和充满活力的航空市场。但是，要实现国际民航组织这一值得称赞的举措的各项目标，尼日利亚和其他致力于此的发展中国家将需要在能力建设和融资方面得到必要的支助。

4. 行动要求

4.1 请大会：

- a) 认识到尼日利亚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开发与部署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做出的承诺；
- b) 请理事会持续支助各国，特别是支助发展中国家开展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和
- c) 请理事会在包括 SAF、LCAF 及其他更清洁能源等脱碳项目方面，通过确保国际民航组织融资枢纽运行路径畅通，更加便利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获得供资。

— 完 —